

证券代码：301076

证券简称：新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7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股东张萍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持有公司 8,297,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17%)的股东张萍女士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345,24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00%。

2023 年 7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自本次减持计划开始之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张萍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3%，其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张萍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股东张萍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306,43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9712%，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张萍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7月12日 -2023年07月17日	20.14	5,800	0.0043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07月18日 -2023年09月11日	23.15	1,300,630	0.9668
合计			-	1,306,430	0.9712

注：上表为直观展示股东股份变动情况，减持比例保留四位小数。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萍	合计持有股份	8,297,900	6.17	6,991,470	5.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297,900	6.17	6,991,470	5.2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表中占总股本比例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股东张萍女士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前曾作出的承诺，本次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

营产生影响。

4、截至目前，张萍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

三、备查文件

1、股东张萍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新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7日